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承辦人：科員 許淑純
電話：04-7531839
傳真：04-7283264
電子郵件：a630251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二林鎮中正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6月27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社字第112024724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為洗刷行人地獄汙名，行政院要求加強宣導路口停讓行人觀念，交通部已製作相關宣導文宣（如影片、懶人包、單圖、廣播帶及標語等），請利用既有宣導通路加強推播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府112年6月21日府交工字第1120241144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請於即日起至今（112）年底，持續透過各項既有宣導通路加強推播相關文宣，建立民眾正確用路觀念，以提升行人交通安全。
- 三、相關文宣素材資料可逕至交通部交通安全入口網（<https://168.motc.gov.tw>）/道安主題/行人專區下載使用。

正本：本縣各縣立高中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電子公文
2023/06/27
交換章